

## 永康國民小學市模範生選舉投票須知

一、投票時間：民國 106 年 2 月 24 日（三）上午 8：40 至 11：30 止

二、投票地點：本校禮堂

三、投票流程：

（一）選舉人在投票時間內，由班級老師帶領班級同學至投票所（禮堂）投票。

（二）在投開票所外，排隊等候領票。

（三）進投票所後，檢驗身分並領取選票。（報姓名由工人員勾選後領票）

（四）至圈票處圈選，桌上備有印泥，圈票時要將「○」蓋在圈選欄上，只能圈選一人。

（五）完成圈票後，將選票投入票櫃中，不可攜出選票。

四、選票之認定：

（一）有效票：選票只圈選一人，且清楚可辨認者。

（二）無效票：

1.沒有圈選者

2.同時圈選 2 人以上者。

3.沒有使用投票所提供之圈選工具者。

4.將選票撕裂以致不完整者。

5.將選票塗汙，使其無法辨認者。

五、投票時應遵守之規定：

（一）圈選後不得將圈選內容給別人看。

（二）禁止打聽或偷看別人投票的秘密。

（三）投開票所內禁止宣傳拉票。

（四）投開票所內禁止交談有關投票內容及交換投票意見。

六、配合事項：

（一）協助選務工作之班級於 2/24（五）上午八時前置場地協助佈置。投票日當天選務人員 8：00 至訓導處領取選票。

（二）請老師利用時間指導孩子投票須知，並鼓勵學生踴躍投票。

（三）106.2.25 當日 11：30 投票結束後立即進行開票工作，老師可配合相關課程帶學生至活動中心觀看開票過程(開票：只點票不唱票)。

（四）在情境中，機會教育；在經驗中，反省改進；培養下一代優質的民主的素養，需靠你我來用心；再次感謝老師們的配合。